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愛,從小學起」學生助學金計畫

107.3

一·計畫目的: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為照顧國小經濟弱勢、家庭突遭變故等學生,使其順利就學,特訂定本計畫。

二•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各相關縣市政府教育單位
- (二) 贊助單位: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三·補助對象:國民小學在學學生(新學年度)為主。凡家庭經濟遭逢困境,無力負擔註冊、教育學習等費用之經濟弱勢學生。

四•補助金額:

- (一)「清寒助學金」:每名學生每學年補助一萬八千元,統一由校方按期核 發一上下學期開學各補助三千元(不含當月生活補助一千元),優先 繳納學校相關費用;另每月生活補助一千元,共十二月。
- (二)「特殊才藝助學金」:每名學生每學年補助一萬元,審核通過後一次核發。申請者須已具備「清寒助學金」之申請資格,且另具特殊才藝(文學、音樂、美術、語言、體育、科技等)。

五•實施方式:

(一)【申請】

- 1. 申請期間:107年4月1日至107年4月30日。
- 2. 申請資格:

符合經濟弱勢條件、具特殊才藝之學生。

特殊才藝(文學、音樂、美術、語言、體育、科技等)需曾獲個人校際以上比賽前三名(不包含校內比賽),或經政府單位(含立案機構)鑑定之資賦優異者。

- 3. 申請程序:
 - (1)凡申請「清寒助學金」者,由各校依補助急迫性,由1至5進行排序(1代表急迫性高、5代表急迫性最低),填入「申請個案彙整排序表」,每校名額5名。
 - (2)申請清寒助學金且同時申請「特殊才藝助學金」者,須一併檢 附特殊才藝所需文件,每校名額1名。
- 4. 具備文件:請填寫並彙整下列文件,寄交本會<u>張麗馨小姐</u>收(地址: 104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聯絡電話:(02)7702-9922)。
 - (1) 申請個案彙整排序表
 - (2) 請按推薦順序檢附每一申請個案文件:
 - A.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愛,從小學起」學童 助學金計畫申請表。
 - B. 全戶戶籍謄本(近三個月)。
 - C. 相關文件,如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無證明者須

提供全戶財產證明)、清寒證明、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 病卡等。發生災難、變故或重症等證明文書(如死亡證 明書、服刑或重大災害證明)。

- D. 家中成員罹患重大疾病者,請檢附公私立醫院診斷證明。
- E.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 (3) 同時申請「特殊才藝助學金」者請檢附資賦優異鑑定、相關 比賽成績證明以及推薦信函等。
- 5. 本計畫以長期持續為原則,申請個案次年得依實際情節再次提出申 請。

(二)【審核】

- 1. 本會審查小組依學校推薦名單進行審核,審核通過後核發助學金。
- 審核通過個案如同戶有兩名以上(含)國小學生(限同校),本基金會得酌情再提供補助,由學校統一核發。
- 若申請個案已接受其他經費補助,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但若其他 經費補助仍無法解決其困境,經審查小組通過,得依其需要給予補 助。
- 4. 經本會審核未通過者,相關資料將掛號郵寄回原申請學校。

(三)【撥款/動支】

由學校提供帳號,儲存本會補助款項,並於107年9月至108年8月間 核發予學生。學校應指定相關人員,負責本會補助款項之存管及開立收 據等。

(四)【評估回饋】

每學期終由學校提供回饋報告,以利本會針對補助個案進行長期關注之評估。

六·本會保有修改、暫停、取消及解釋本計畫相關事宜之權利。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聯絡電話:(02)7702-9922

地址:10462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愛,從小學起」學生助學金計畫申請資料表

倒 1上	n 15							申請日其	月: 年	- 月	日
學 校 申請排						(請依「申請:	案件彙整排	序表」上	.的排序標	示)	
						學生資料					
				1 1		サエタ州		4.	1) 724		
學生姓名				性別	□男□女	出生年月日	年月 日] `	分證 編號		
父母:	或監										
護人姓	.名			1				Т			
班	級	年	班	聯絡電訊	活 (H)			(M)			
住家地]	縣(市	ī)	鄉(鎮	、市、區)		村(里)	3	料
				路	〉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是否為	中、	低收入	户	否 🗌 爿	是(請	·附相關證明)		每月補且	助金額:		
是否領	有其	他補助		否 □ 爿	是,(請	f說明) 補助單	位:	補助金	·額:		
				學童	家庭資	料 (請盡量於	就所知部分	填寫)			
稱謂 姓		性名 年齡		職業 (學生請填校名)		工作收入 (月平均所得 金額)	健康狀況		其他特殊情形 (殘障、疾病、婚姻等)		
						申請文件檢	·查 ————————————————————————————————————				
	附證] 1.4] 3.5	戶戶籍 明文件 氐收入:	,請勾: 或中低 ¹ 凝手册	女入戶證	明	。 ·醫療診斷證		2. 家境清 1. 重大傷	-		
	6.5	天然災′	害災區	受災家庭 也足以佐	證明			7. 服刑證 9. 特殊才		獎或評鑑語	證明

推薦理由說明(須由校方填寫)						
申請人家庭	人口背景及遭遇簡述:					
特殊才藝資賦表現、培育計畫等敘述(無申請「特殊才藝助學金」者免填)						
	校 長 簽 章 :	(本人簽章)				
	教務主任簽章:	(本人簽章)				
簽 章	□ 社工/輔導老師簽章:					
	□ 其他指導老師簽章:	(本人簽章)				
	(指導老師/輔導老師可擇一簽署)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愛,從小學起」學生助學金計畫申請案件彙整排序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Ĥ		聯絡人							
負責處室	<u> </u>		(職稱)		學校					
聯絡地址	Ł				蓋章					
	(O)		傳真		── (大章)					
聯絡電話	(M)		E-mail							
本校推薦	5共	_名個案申	請「愛,從小學起」	學生助學金計	畫,依序詳列如	下:				
編號	11 6	年級 身	4 3 2011 14 14	初次申請	請於申請:	請於申請項目下勾記Ⅴ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清寒助學金	特殊才藝助學金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檢具 1. 中、低收入戶證明。 2. 家境清寒證明。3. 身心障礙手冊。4. 重大傷病卡。5. 醫療證明。 資料 (如:死亡證明書、醫療診斷證明書)6. 天然災害災區受災家庭證明。 7. 服刑證明。 8. 如右 遭逢變故等其他足以佐證資料。 9.特殊才藝比賽獲獎或評鑑證明。										
教務主任章)	-簽章:		(本人簽	章) 校長簽章	:	(本人簽				

每所學校可推薦至多5名學生。如 貴校有超過2名以上申請學生,請依救助急迫性,將最需救助之學生從1到6依序填入(1代表急迫性最高、5代表急迫性最低)。此表請連同填妥之「實,從小學起」學生助學金計畫申請表及相關申請文件,一併寄至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基金會。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地址:10462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電話:(02)7702-9922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助學金計畫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及您的所屬學校因辦理本會助學金計畫相關作業之需要,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我們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我們蒐集您個人資料的目的係為辦理本會助學金計畫之申請、審查、撥款及動支等作業需要,我們因為此一目的所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將包括您的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家地址、聯絡電話、家庭資料及其他任何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個人之資料等(以相關申請表內容為準)。

我們就所蒐集到的您的個人資料將於本會辦理該次助學金計畫作業所在之 地區,依據作業所需期間及本會依法應予保存之期間內,透過書面或電子方式予 以處理及利用。除了我們以外,您的個人資料也將可能提供給我們的主管機關及 其他依法得向我們取得 您個人資料之機關。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您可以就我們所保有的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下列權利, 除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法律規定之情形外,我們不會拒絕:

- (一) 查詢、請求閱覽個人資料
- (二)請求製給個人資料之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個人資料。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

民

或

(五) 請求刪除個人資料。

中

我們依據上述原因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律之規定蒐集、處理及利 用您的個人資料,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時,我們將可能無法受 理您的助學金申請。

我已充分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上述就我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時, 我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中如包含第三人之個人資料,我聲明已透過適當方式告知該 第三人其個人資料將於上述範圍內被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已取得該第三人之同 意。

年

月

H

凱基慈善基金會 「愛,從小學起」助學金計畫回饋單

		+	月	
親愛的老師,您好:				
感謝您對本計畫的盛情支持與參與 力。煩請您於學年度結束前填寫此份回 見,做為我們改進之參考。				
再次謝謝您,並由衷的祝福您,一	-切順心愉快!			
		凱基慈善	基金會	敬啟
一、 貴校推薦之個案,是否因此自	下列事項有所改變(可複	[選):		
□求學態度 □學業成績 □	家庭狀況 □人際關係	□無明紀	類差異	
二、 承上題,請依個案改變之實例簡	〕 述。			
三、您認為本助學計畫之最佳申請明	<u>寺間</u> 為(下學期免填):			
□1月(年度開始) □2月(第	5二學期開始) □9月	(新學年月	夏)	
□其他(請說明)		
四、您對本助學金計畫的建議:				
□無。				
□有。請說明:				
學校: 國小 受助學章	5: 孝	汝師簽名:		

財團法人凱基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聯絡電話:(02)7702-9922

地址:10462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